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扬联众”、“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担任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审慎核查，就华扬联众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168 号”《关于核准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0,000 股，总股本为 160,000,000 股，并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股东为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市世纪凯旋科技有限公司、金卓恒邦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搜狐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千橡网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包锦堂，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17 年 8 月 2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 160,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20,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40,000,000 股。

2018 年 4 月，公司实施完成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向 125 名激励对象授予 4,359,050 股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增至 164,359,05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24,359,05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40,000,000 股。

2018年6月，公司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当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64,359,05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230,102,67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74,102,67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6,000,000股。

###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做出的有关承诺如下：

股东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市世纪凯旋科技有限公司、金卓恒邦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搜狐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千橡网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包锦堂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截至目前，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所作出的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8年8月2日。

2、本次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36,385,381股，占总股本的15.81%。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9名。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股数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774,304	3.81%	8,774,304	0
2	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67,354	2.72%	6,267,354	0

3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760,405	1.63%	3,760,405	0
4	深圳市世纪凯旋科技有限公司	3,359,989	1.46%	3,359,989	0
5	金卓恒邦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359,989	1.46%	3,359,989	0
6	北京搜狐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3,359,989	1.46%	3,359,989	0
7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3,359,989	1.46%	3,359,989	0
8	北京千橡网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59,989	1.46%	3,359,989	0
9	包锦堂	783,373	0.34%	783,373	0
	合计	36,385,381	15.81%	36,385,381	0

#### 五、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74,102,670	75.66%	-36,385,381	137,717,289	59.85%
1、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1,924,932	26.91%	-35,602,008	26,322,924	11.44%
2、境内自然人持股	112,177,738	48.75%	-783,373	111,394,365	48.4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6,000,000	24.34%	36,385,381	92,385,381	40.15%
股份总数	230,102,670	100.00%	0	230,102,670	100.00%

####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 七、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相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同意华扬联众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王 彬

\_\_\_\_\_

骆中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